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前 言

105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之編製，係遵照「預算法」、「地方制度法」、「財政收支劃分法」、「105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105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以及「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共同費用編列基準表」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除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人事費、各項社會福利支出、退休金……等基本額度外，並配合市政白皮書及市長政見，將有限財源作妥適分配。

本年度各機關一般經常性支出，係採行「量入為出」及「由上而下」之原則核定額度辦理，並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力求擷節消耗性、經常性經費；競爭性需求預算則是以企業經營理念，配合市府施政重點，審視各項重大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妥適安排有限資源，提升整體資源使用效益，落實計畫與預算結合，配合市長政見分年編列預算，使各項重大建設及重要施政計畫能順利推展，以實現市長對市民的承諾。

本年度重要施政重點，係以「便捷、健康、美麗、智慧、希望」的新臺中為目標，推動如下：

1. 建設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規劃八大轉運站，建構「三環三連」智慧公路網；結合捷運烏日北屯文心線，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雙港捷運系統以及中臺灣捷運後續路網規劃，打造環城軌道網，實現便捷臺中。
2. 持續推動四年 500 公里路平專案，建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逐步擴展租賃站點，串聯園道成為綠色翡翠自行車廊帶，打造「1 環 2 線鐵馬道·園道串聯城中城」，並搭配公車十公里免費政策，落實人本交通。
3. 營造全民運動環境，規劃市民運動中心、小巨蛋、及網球中心興建，推動運動休閒廊帶計畫，打造活力的運動城市。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4. 推動安全優質新五農重大計畫，補助及輔導農民發展安全高品質農業，落實「食安 139」，建立食安模範城，共創健康臺中。
5. 發展在地觀光，延續大安濱海樂園及白海豚生態館興建工程，串連自行車道整體路網，推動軟埤仔溪、綠川、葫蘆墩圳水岸環境營造，改善污水、雨水下水道及城市綠美化，迎接 2018 臺中國際花博，打造花園城市。
6. 落實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政策，推動清潔隊車輛機具更新、清潔人力增加及焚化爐效能升級計畫，改善掩埋場環境，加強污染源管控，維護大臺中環境空氣品質，守護清淨家園。
7. 強化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充實汰換消防救災相關設備，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與警用設備，強化偵防作為，全面打擊不法，建構安全的宜居城市。
8. 舉辦 2016 臺中花都藝術節，興建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與推動客家老街整建，舉辦巧聖仙師文化祭及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籌設臺中市纖維工藝博物館，打造清水眷村文化園區，強化市定古蹟保存修復與歷史建築再利用，推廣城市閱讀運動，扶植在地表演藝術與創作，推動中臺灣影視基地，辦理臺中電影節，展現創新豐富多元的城市文化。
9. 發展臺中成為「產業 4.0」重心，帶動產業發展與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扶植青年創業、啟動摘星計畫，規劃興建烏日會展中心，打造智慧新臺中。籌辦第二市場百年慶典，推動舊市區市場整建，活絡庶民經濟。
10. 以社會投資的理念持續推動「托育一條龍」與 65 歲以上銀髮族假牙補助計畫，推廣老人共餐服務、社區關懷據點加值及一里一樂齡計畫，啟動臺中市長期照顧十年計畫，達成「托幼樂齡一條龍」。
11. 落實低收及身障者補助與照護，整建國小老舊校舍，推動弱勢兒童安心餐券補助計畫，舉辦特教學生暑期夏令營，辦理原住民地區小型工程基礎建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設，強化對弱勢族群及偏遠地區的照顧。

12. 規劃設計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建設社會住宅與實施租金補貼，推廣愛心食物銀行網絡，落實居住正義，打造志工首都、希望臺中。

13. 辦理「文化城中城—綠空鐵道高架沿線發展計畫」，研議鐵路高架捷運化後，臺中火車站周邊（中、西、東、南區）環境之空間整體規劃，串接臺中市城市文化資產，作為翻轉舊城區之契機；並透過都市空間縫合之思考角度，整合周邊區域土地，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4. 推動山手線整體軌道運輸建設，藉由山手線平衡區域發展，帶動區域整體競爭力。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彙編結果，歲入總額為 1,075 億 5,474 萬 2 千元(不含融資財源)，歲出總額為 1,273 億 6,020 萬元(不含債務還本)，歲入歲出差短為 198 億 545 萬 8 千元，全數以「融資性收入—賒借收入」彌平。

本年度各項市政建設推動，除運用自有財源辦理外，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挹注市政建設，以滿足市民的需求。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業經提報 104 年 9 月 14 日市政會議通過，敬請各位 議員先進惠予鼎力支持。

茲將總預算案籌編經過、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編列情形、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總預算案綜合分析等說明如次。

壹、總預算案籌編經過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自 104 年 3 月開始籌編，籌編過程中計召開 5 次預算審查會議，通盤檢討後確定總預算案規模、各機關概算額度，始編定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其編列過程略述如下：

一、訂定「臺中市各機關編製 105 年度單位預算應行注意事項」以及「臺中市 105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年度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共同費用編列基準表」以利總預算案之籌編。

二、辦理歲出基本額度與競爭性需求計畫初審作業

(一)歲出基本額度：由主計處落實零基預算精神，除針對各機關組織編制員額之正式人員人事費進行估算外，並依各機關業務職掌，就維持各機關一般政務之例行性開支、例行性施政計畫及活動、補助民間團體計畫、依法律義務所必須之固定給與，以及衡酌各機關業務屬性等基本需要，按標準伸算核列各機關基本額度，並授權各機關依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納編。

(二)競爭性需求：包括預算員額計畫、約聘僱計畫、工友及臨時人力計畫、因公出國計畫、重要延續性及新興施政計畫，各計畫主政機關如下：

1. 預算員額計畫、約聘僱計畫及因公出國計畫由人事處為主政機關。
2. 重要延續性及新興施政計畫由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為主政機關。
3. 工友及臨時人力計畫由秘書處為主政機關。

各機關將競爭性需求擬定年度施政計畫，依上述規定分類後分送各主政機關辦理先期作業審查，各主政機關依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會同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財政局及主計處召開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審查會辦理初審，並將初審結果函知各機關據以籌編概算。

另各機關針對金額未達 5,000 萬元之資訊設備、購置或興建公有廳舍、新購及汰換車輛等新興計畫，以及因配合中央核定之補助款所須編列之自籌款，提報一般施政計畫，由主計處召集相關局處，組成工作組辦理初審，並將初審結果提送預算審查會審議。

三、召開年度預算審查會議

各機關歲出基本額度核算結果與各先期以及一般施政計畫初審結果，由主計處彙整提報年度預算審查會議審議，再依審議結果送請市長批核，並隨即核定各機關 105 年度歲入、歲出預算額度，據以編列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貳、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編列情形

依據年度施政目標擬定之各項施政計畫，彙編成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內容如下：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包括「實質收入」830 億 7,879 萬 9 千元、暨「補助收入」244 億 7,594 萬 3 千元二部分，合計編列數 1,075 億 5,474 萬 2 千元，較 104 年度預算數 946 億 113 萬 6 千元，增加 129 億 5,360 萬 6 千元，增加約 13.69%。各項歲入來源別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入按來源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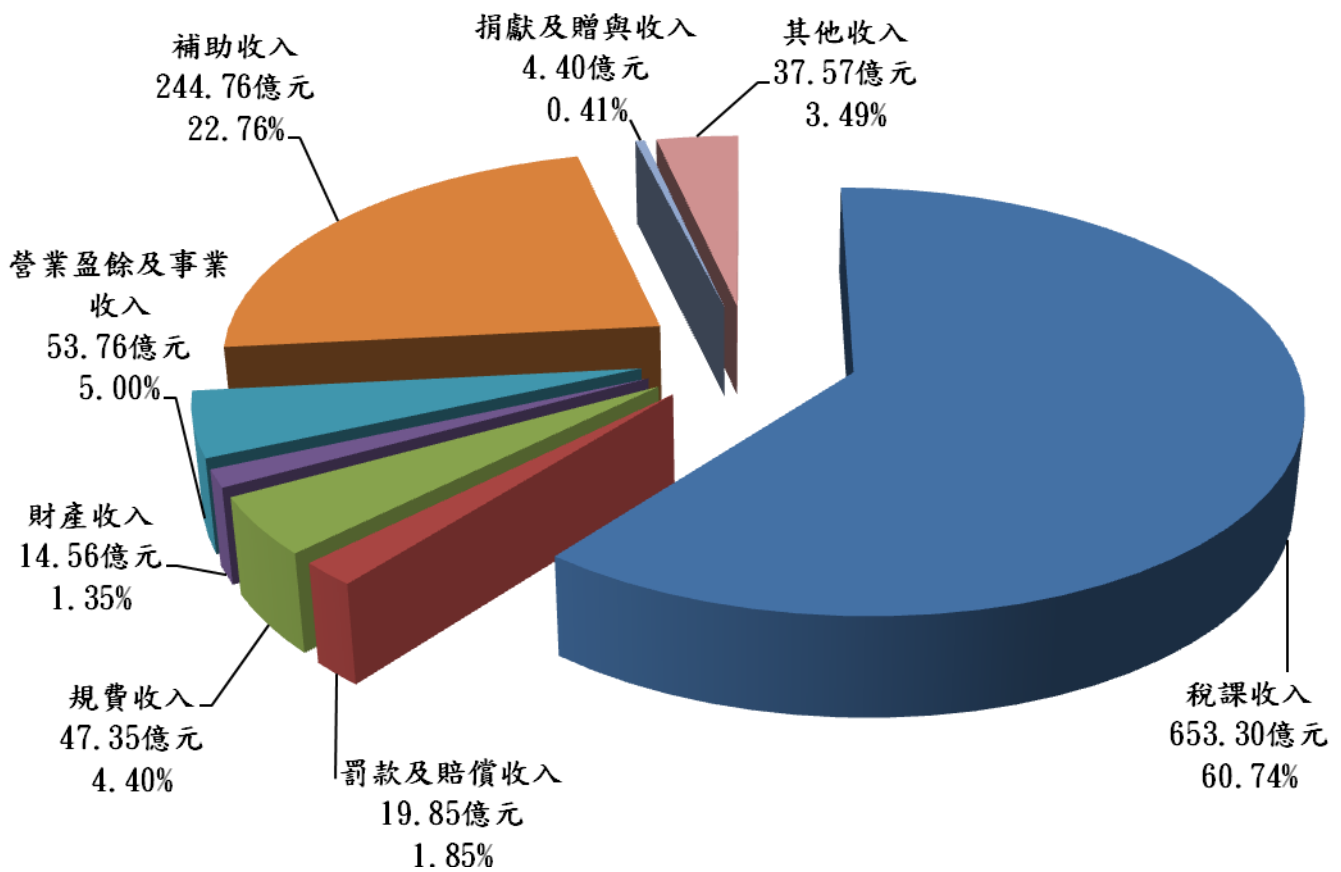
科 目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 計	107,554,742	100.00	94,601,136	100.00	12,953,606	13.69
1. 稅課收入	65,329,629	60.74	60,421,815	63.87	4,907,814	8.12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84,461	1.85	1,884,120	1.99	100,341	5.33
3. 規費收入	4,735,447	4.40	3,437,262	3.63	1,298,185	37.77
4. 財產收入	1,456,266	1.35	919,894	0.97	536,372	58.31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5,375,949	5.00	6,221	0.01	5,369,728	86,316.15
6. 補助收入	24,475,943	22.76	24,884,942	26.31	-408,999	-1.64
7. 捐獻及贈與收入	440,147	0.41	396,488	0.42	43,659	11.01
8. 其他收入	3,756,900	3.49	2,650,394	2.80	1,106,506	41.75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5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結構圖

總額：1,075.55 億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二、歲出政事別部分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歲出預算數編列 1,273 億 6,020 萬元，較 104 年度預算數 1,135 億 5,598 萬 5 千元，增加 138 億 421 萬 5 千元，增加約 12.16%，各項政事別支出中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編列 437.88 億元，占歲出 34.38%，居首位；經濟發展支出編列 304.33 億元，占歲出 23.90%，居第 2 位；社會福利支出編列 164.05 億元，占歲出 12.88%，居第 3 位；一般政務支出編列 131.82 億元，占歲出 10.35%，居第 4 位。各項歲出政事別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出按政事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 計	127,360,200	100.00	113,555,985	100.00	13,804,215	12.16
1. 一般政務支出	13,181,578	10.35	12,363,171	10.89	818,407	6.62
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43,787,524	34.38	33,703,720	29.68	① 10,083,804	29.92
3. 經濟發展支出	30,433,367	23.90	22,591,988	19.90	② 7,841,379	34.71
4. 社會福利支出	16,405,276	12.88	14,119,889	12.43	③ 2,285,387	16.19
5.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7,453,434	5.85	6,855,543	6.04	597,891	8.72
6. 退休撫卹支出	2,799,101	2.20	9,895,246	8.71	-7,096,145	-71.71
7. 警政支出	10,253,870	8.05	10,707,001	9.43	-453,131	-4.23
8. 債務支出	680,000	0.53	760,000	0.67	-80,000	-10.53
9. 其他支出	2,366,050	1.86	2,559,427	2.25	-193,377	-7.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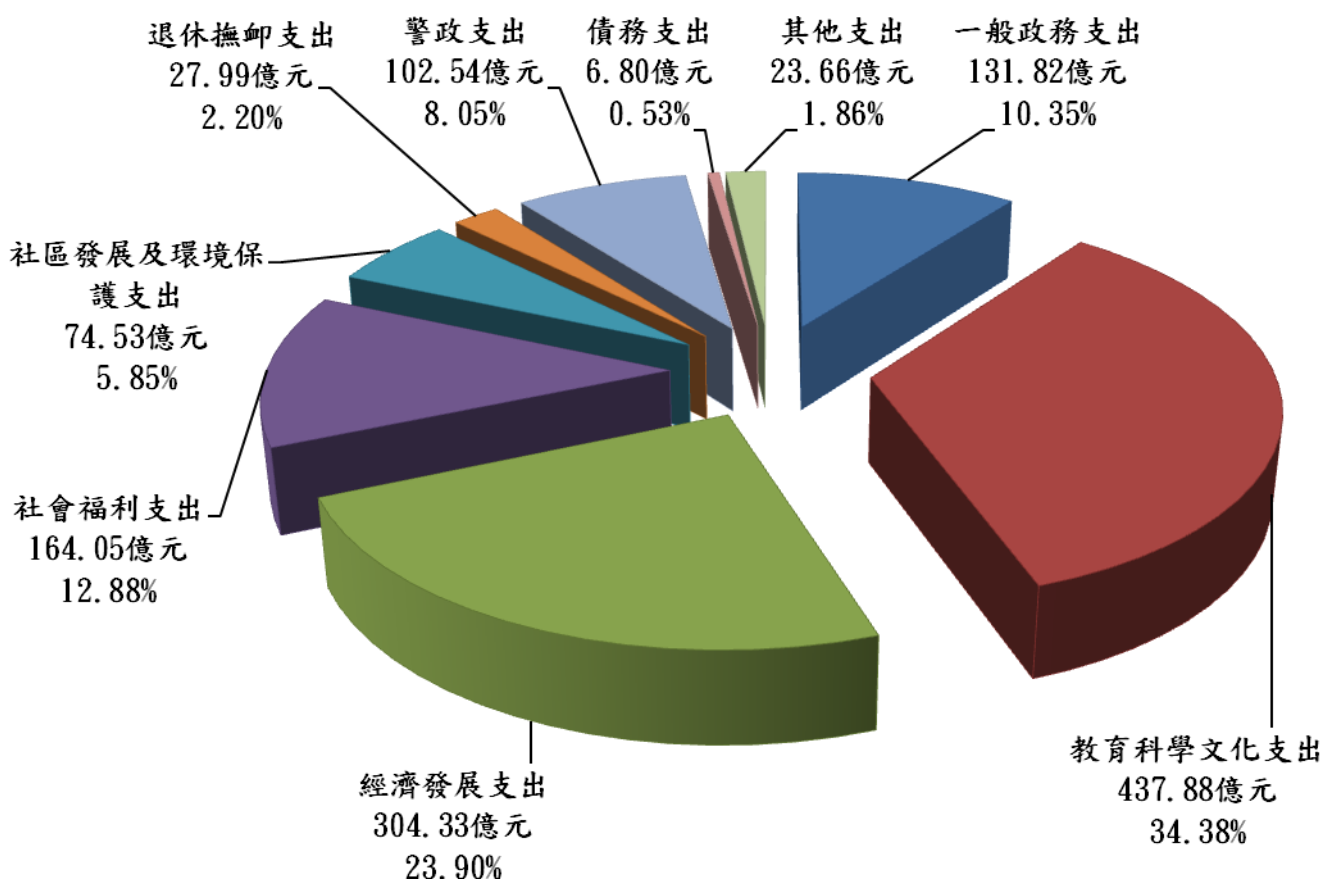
備註：教育支出排除教育人員退休撫卹及各項補助支出 73 億 4,629 萬 1 千元移列數後，實質增加 27 億 3,751 萬 3 千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5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結構圖

總額：1,273.60 億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三、歲出機關別部分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計有 23 個主管機關 117 個單位預算，各主管機關歲出以教育局主管編列 418.56 億元，占 32.86%，居首位；交通局主管編列 124.26 億元，占 9.76%，居第 2 位；建設局主管編列 122.83 億元，占 9.65%，居第 3 位；社會局主管編列 116.93 億元，占 9.18%，居第 4 位。各主管機關及各區公所歲出預算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出按機關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機關名稱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 計	127,360,200	100.00	113,555,985	100.00	13,804,215	12.16
1.臺中市議會主管	1,164,327	0.91	788,041	0.69	376,286	47.75
2.臺中市政府主管	7,091,393	5.57	6,855,089	6.05	236,304	3.45
(1)臺中市政府	73,521	0.06	75,783	0.07	-2,262	-2.98
(2)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623,060	0.49	474,768	0.42	148,292	31.23
(3)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26,919	0.10	131,118	0.12	-4,199	-3.20
(4)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82,700	0.06	84,614	0.07	-1,914	-2.26
(5)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64,939	0.05	74,694	0.07	-9,755	-13.06
(6)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46,999	0.12	132,304	0.12	14,695	11.11
(7)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446,367	0.35	321,502	0.28	124,865	38.84
(8)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00,485	0.08	81,802	0.07	18,683	22.84
(9)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	17,424	0.01	15,414	0.01	2,010	13.04
(10)臺中市政府資訊中心	235,285	0.18	235,753	0.21	-468	-0.20
(11)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65,658	0.05	68,373	0.06	-2,715	-3.97
(12)臺中市西區區公所	117,186	0.09	111,760	0.10	5,426	4.86
(13)臺中市南區區公所	157,391	0.12	153,792	0.14	3,599	2.34
(14)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160,890	0.13	163,901	0.14	-3,011	-1.84
(15)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203,996	0.16	198,537	0.17	5,459	2.75
(16)臺中市南屯區公所	236,582	0.19	229,095	0.20	7,487	3.27
(17)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252,749	0.20	245,846	0.22	6,903	2.81
(18)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271,767	0.21	262,252	0.23	9,515	3.63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機關名稱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9)臺中市豐原區公所	277,447	0.22	294,900	0.26	-17,453	-5.92
(20)臺中市大里區公所	241,768	0.19	241,351	0.21	417	0.17
(21)臺中市太平區公所	252,588	0.20	282,947	0.25	-30,359	-10.73
(22)臺中市清水區公所	210,621	0.17	219,857	0.19	-9,236	-4.20
(23)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173,591	0.14	180,054	0.16	-6,463	-3.59
(24)臺中市大甲區公所	180,583	0.14	174,809	0.15	5,774	3.30
(25)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148,419	0.12	167,040	0.15	-18,621	-11.15
(26)臺中市梧棲區公所	162,201	0.13	161,760	0.14	441	0.27
(27)臺中市烏日區公所	198,270	0.16	223,141	0.20	-24,871	-11.15
(28)臺中市神岡區公所	137,700	0.11	166,931	0.15	-29,231	-17.51
(29)臺中市大肚區公所	164,882	0.13	163,622	0.14	1,260	0.77
(30)臺中市大雅區公所	145,289	0.11	155,643	0.14	-10,354	-6.65
(31)臺中市后里區公所	370,970	0.29	340,859	0.30	30,111	8.83
(32)臺中市石岡區公所	102,681	0.08	68,000	0.06	34,681	51.00
(33)臺中市霧峰區公所	152,827	0.12	152,278	0.13	549	0.36
(34)臺中市潭子區公所	162,152	0.13	153,468	0.14	8,684	5.66
(35)臺中市龍井區公所	348,547	0.27	347,901	0.31	646	0.19
(36)臺中市外埔區公所	93,541	0.07	91,613	0.08	1,928	2.10
(37)臺中市大安區公所	79,487	0.06	88,340	0.08	-8,853	-10.02
(38)臺中市新社區公所	103,911	0.08	119,267	0.11	-15,356	-12.88
3.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主管	1,430,213	1.12	1,359,678	1.20	70,535	5.19
4. 臺中市政府財政局主管	850,260	0.67	929,708	0.82	-79,448	-8.55
5.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主管	41,855,836	32.86	39,655,023	34.92	2,200,813	5.55
6.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	954,907	0.75	870,383	0.77	84,524	9.71
7.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主管	12,283,361	9.65	7,325,539	6.45	4,957,822	67.68
8.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主管	12,426,302	9.76	11,098,057	9.77	1,328,245	11.97
9.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管	868,913	0.68	666,122	0.59	202,791	30.44
10.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主管	2,973,747	2.34	2,340,079	2.06	633,668	27.08
11. 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857,821	0.67	681,600	0.60	176,221	25.85
12.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11,692,607	9.18	9,909,115	8.73	1,783,492	18.00
13.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主管	459,506	0.36	436,107	0.38	23,399	5.37
1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10,253,870	8.05	10,707,001	9.43	-453,131	-4.23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機關名稱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5.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主管	2,151,703	1.69	2,115,684	1.86	36,019	1.70
16.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主管	1,582,975	1.24	1,242,463	1.09	340,512	27.41
17.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主管	4,760,856	3.74	4,512,065	3.97	248,791	5.51
18.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	1,484,750	1.17	1,084,962	0.96	399,788	36.85
19.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主管	1,269,579	1.00	1,227,897	1.08	41,682	3.39
20. 臺中市政府法制局主管	155,497	0.12	154,818	0.14	679	0.44
21. 臺中市政府新聞局主管	429,514	0.34	215,332	0.19	214,182	99.47
22.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主管	1,101,658	0.86	901,570	0.79	200,088	22.19
23.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主管	4,135,454	3.25	3,331,990	2.93	803,464	24.11
24. 統籌支撥科目	4,625,151	3.63	4,647,662	4.09	-22,511	-0.48
25. 第二預備金	500,000	0.39	500,000	0.44	-	-

另就各主管機關及區公所 105 年度歲出預算主要增減原因說明如下：

1. 市議會主管：主要係增加市議會基地惠國段 40 地號抵費地價購款。
2. 秘書處：主要係增加西屯區惠國段 16 地號抵費地價購款。
3. 主計處：主要係減少建置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
4. 人事處及政風處：主要係減少辦理 2015 臺灣燈會相關經費及人員維持費。
5.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要係增加話務中心營運相關費用。
6.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主要係增加補助和平區公所自治經費。
7.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要係增加客家重點街區東勢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
8. 公務人力訓練中心：主要係增加預算員額 2 名人員維持費
9. 資訊中心：主要係減少智慧城區推動規劃後續擴充案。
10. 民政局主管：主要係增加各區公所殯葬業務相關費用移撥生命禮儀管理所及內政部役政署補助各公立醫院辦理役男新制體檢費。
11. 財政局主管：主要係減少借款利息。
12. 教育局主管：主要係增加托育一條龍-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3. 經濟發展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臺中市產業國際展覽中心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監造費、補助臺中市產業發展基金、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工程以及減少亞太花卉拍賣中心第一期工程。
14. 建設局主管：主要係增加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本市轄區公所執行小型工程計畫及路平專案計畫等經費。
15. 交通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含土地開發基地共構工程及監造)及鐵路高架捷運化-臺中車站增設客運轉運站等 5 項工程配合款。
16. 都市發展局主管：主要係增加數位營運中心新建工程及臺中市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計畫。
17. 農業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補助農業發展基金、臺中市犬貓絕育計畫以及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暨周邊港埠設施新建工程等經費。
18. 觀光旅遊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白海豚生態館、自行車道路面及周邊改善以及綠廊燈光等工程(東豐、后里、潭雅神)。
19. 社會局主管：主要係增加低收入、老人及身障各項補助、社會保險補助、托育一條龍計畫及興建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工程經費。
20. 勞工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臺中市創業服務平台暨摘星計畫經費及辦理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條件法令計畫經費。
21. 警察局主管：主要係減少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及大雅分局新建工程，因採分年編列，本年度經費較 104 年度減少所致。
22. 消防局主管：主要係增加外勤消防人員超勤加班費(每人每月調高為 17,000 元)。
23. 衛生局主管：主要係增加 65 歲以上銀髮族假牙裝置補助計畫以及中央補助款較 104 年度增加所致。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
24. 環保局主管：主要係增加雇用 300 名清潔人力人事及業務相關經費以及清潔人員獎金每人由每月 6,000 元調高至 8,000 元所致。
25. 文化局主管：主要係增加花都藝術節、影視數位文化基地、表演場館活動及圖書館、文化館舍、古蹟(歷史建築)維護管理等相關經費。
26. 地政局主管：主要係增加公有出租耕地依規定終止租約發放法定補償費。
27. 法制局主管：主要係增加建置臺中市調解作業管理系統。
28. 新聞局主管：主要係增加中臺灣影視基地新建工程、辦理臺中電影節及補助臺中影視發展基金會設立營運經費。
29. 地方稅務局主管：主要係增加支付辦公大樓土地價款。
30. 水利局主管：主要係增加南山截水溝用地取得費用及綠川環境營造相關經費。
31. 統籌支撥科目：主要係減少公務人員退休給付及公務人員各項補助經費。
32. 各區公所增加原因除由環保局移列環保志工相關經費、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補助自來水接戶費用、敬老禮金及活動代金，減少原因除殯葬業務相關費用移撥生命禮儀管理所及公所間人員移撥外，其餘個別增減原因如下：
- (1) 東區公所：主要係增加東區 3 座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後內部設備購置及維護保養檢查經費。
 - (2) 西區公所：主要係增加和龍、民龍聯合里活動中心冷氣、音響及電視設備購置經費。
 - (3) 南區公所：主要係減少聯合辦公大樓頂樓漏水修繕工程及價購南和里活動中心等經費。
 - (4) 北區公所：主要係增加內政部補助辦理 104 年度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北區健行里、明新里聯合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 (5) 西屯公所：主要係增加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補助辦理「西屯區地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方建設申請補助案」。

- (6)南屯區公所：主要係增加水肥資源處理中心回饋地方經費、文山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經費。
- (7)北屯區公所：主要係增加北屯區新平里陳平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及東光青少年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 (8)豐原區公所：主要係減少「2015 臺灣燈會在臺中」臺中市豐原區公所執行分
工事項、懷恩堂 5 樓骨灰櫃位及地下室安奉神尊神龕第 3 期增設工程。
- (9)太平區公所：主要係減少無照里活動中心補辦使用執照計畫。
- (10)沙鹿區公所：主要係減少南勢社區長青會館修繕工程。
- (11)大甲區公所：主要係增加長青活動中心耐震結構補強及廣場修繕工程。
- (12)東勢區公所：主要係減少小中崙步道道路拓寬暨美化工程。
- (13)梧棲區公所：主要係增加中正里社區活動中心修建工程。
- (14)烏日區公所：主要係減少烏日資源回收廠營運回饋金補助。
- (15)神岡區公所：主要係減少新庄里設置運動休閒遊憩設施及綠美化工程。
- (16)大雅區公所：主要係減少空調汰舊換新工程、第四公墓納骨塔改善工程。
- (17)后里區公所：主要係增加后里資源回收場回饋金。
- (18)石岡區公所：主要係增加經濟部補助石岡壩水質水量回饋計畫及石岡壩清
淤公益支出。
- (19)潭子區公所：主要係增加社區活動中心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 (20)龍井區公所：主要係增加台電年度、台電專案協助金。
- (21)大安區公所：主要係減少大安區聯合里民活動中心室內裝修工程。
- (22)新社區公所：主要係減少新社、復盛、中正里聯合里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四、融資財源

(一)105 年度歲入與歲出相抵，差短 198 億 545 萬 8 千元，較 104 年度 189 億 5,484 萬 9 千元，增加 8 億 5,060 萬 9 千元，約增加 4.49%，另債務還本編列 565 億元，較 104 年度 481 億 9,550 萬 2 千元，增加 83 億 449 萬 8 千元，約增加 17.23%。105 年度歲入歲出差短及債務還本合計尚需融資調度數為 763 億 545 萬 8 千元，較 104 年度 671 億 5,035 萬 1 千元，增加 91 億 5,510 萬 7 千元，約增加 13.63%，有關 105 年度尚需融資調度數經審慎檢討，全數以舉借債務予以彌平。

融資財源調度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 歲入歲出差短	19,805,458	25.96	18,954,849	28.23	850,609	4.49
2. 債務之償還	56,500,000	74.04	48,195,502	71.77	8,304,498	17.23
3. 尚需融資調度數	76,305,458	100.00	67,150,351	100.00	9,155,107	13.63
(1) 債務之舉借	76,305,458	100.00	67,150,351	100.00	9,155,107	13.63
(2) 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節因應數	0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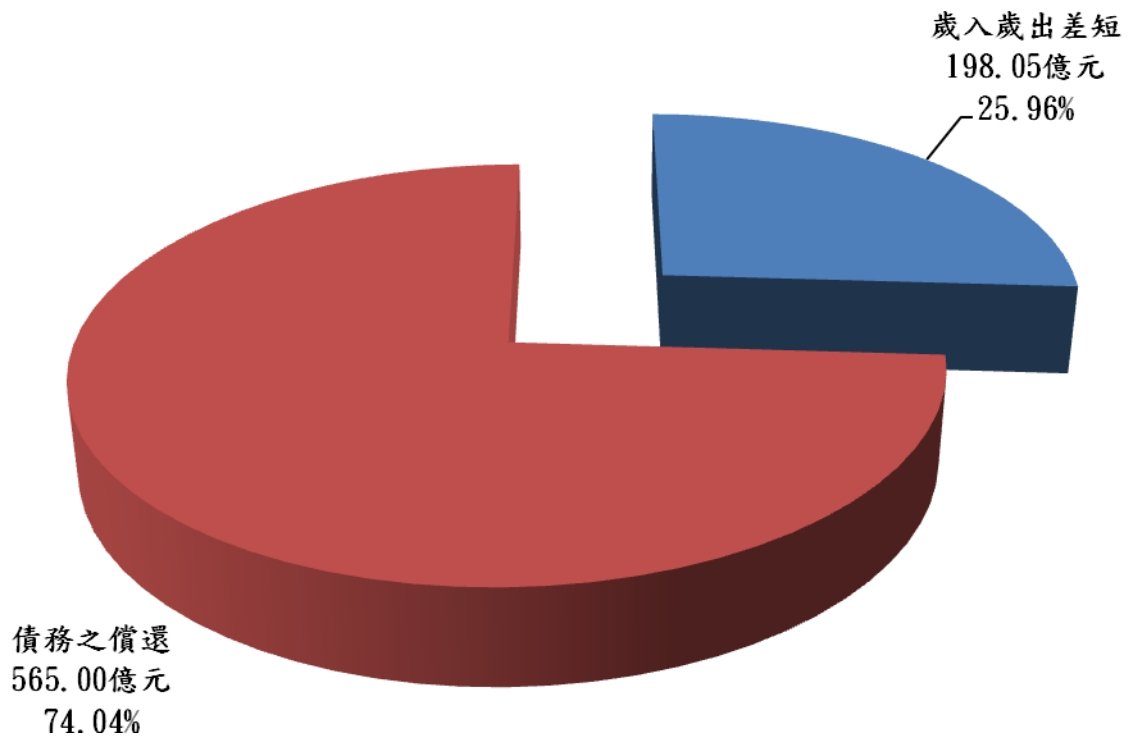
(二)105 年度賒借收入為 763 億 545 萬 8 千元，用於債務還本 565 億元，預估將實質舉借 198 億 545 萬 8 千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5 年度總預算案融資財源結構圖

總額：763.05 億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參、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

一、營業基金預算部分

營業基金預算共有 2 個單位，包含（一）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二）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 （一）營業總收入 5,93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2,770 萬 9 千元，減少 3 億 6,836 萬 3 千元，約減 86.12%。
- （二）營業總支出 1 億 2,29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6,845 萬 1 千元，減少 1 億 4,553 萬 7 千元，約減 54.21%。
- （三）稅後純損 6,35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稅後純益 1 億 5,925 萬 8 千元，減少 2 億 2,282 萬 6 千元，約減 139.92%。
- （四）固定資產 3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2 萬 1 千元，減少 307 萬 1 千元，約減 89.77%。
- （五）無形資產 2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0 元，增加 2 萬 8 千元。

營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 較	
			金額(A-B)	增減
營業總收入	59,346	427,709	-368,363	-86.12
營業總支出	122,914	268,451	-145,537	-54.21
稅後純益(純損-)	-63,568	159,258	-222,826	-139.92
固定資產	350	3,421	-3,071	-89.77
無形資產	28	0	28	-

二、作業基金預算部分

作業基金預算共有 9 個單位，包含（一）臺中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二）臺中市公有停車場基金（三）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四）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五）臺中市醫療作業基金（六）臺中市市地重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劃基金 (七)臺中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八)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九)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 (一) 業務總收入共 42 億 7,24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 億 4,235 萬 4 千元，增加 20 億 3,007 萬 3 千元，約增 90.53%。
- (二) 業務總支出共計 31 億 3,63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3,967 萬 5 千元，增加 9,665 萬 2 千元，約增 3.18%。
- (三) 本年度賸餘共計 11 億 3,61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7 億 9,732 萬 1 千元，增加 19 億 3,342 萬 1 千元，約增 242.49%。
- (四) 解繳公庫淨額 53 億 7,594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22 萬 1 千元，增加 53 億 6,972 萬 8 千元，約增 86,316.15%。
- (五) 長期投資 12 億 6,623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 億 4,562 萬 2 千元，減少 3 億 7,938 萬 4 千元，約減 23.05%。
- (六) 固定資產 2 億 5,337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8,193 萬 3 千元，減少 3 億 2,856 萬 2 千元，約減 56.46%。
- (七) 無形資產 1,54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02 萬 4 千元，增加 1,338 萬 1 千元，約增 661.12%。

作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較	
			金額 (A-B)	增減
業務總收入	4,272,427	2,242,354	2,030,073	90.53
業務總支出	3,136,327	3,039,675	96,652	3.18
本期賸餘(短絀-)	1,136,100	-797,321	1,933,421	242.49
解繳公庫淨額	5,375,949	6,221	5,369,728	86,316.15
長期投資	1,266,238	1,645,622	-379,384	-23.05
固定資產	253,371	581,933	-328,562	-56.46
無形資產	15,405	2,024	13,381	661.12

註：作業基金 9 個單位，如加計分預算 31 個單位，合計 40 個單位。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三、特別收入基金預算部分

特別收入基金預算共有 8 個單位，包含(一)臺中市環境保護基金 (二)臺中市農業發展基金 (三)臺中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四)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五)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六) 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 (七) 臺中市動物福利基金 (八) 臺中市產業發展基金。

(一) 基金來源 436 億 3,273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11 億 9,028 萬 7 千元，增加 24 億 4,244 萬 7 千元，約增 5.93%。

(二) 基金用途 450 億 12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29 億 6,724 萬 4 千元，增加 20 億 3,402 萬 4 千元，約增 4.73%。

(三)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本年度短絀 13 億 6,853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7 億 7,695 萬 7 千元，減少短絀 4 億 842 萬 3 千元，約減 22.98%。

(四) 期初基金餘額 76 億 6,638 萬 7 千元，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13 億 6,853 萬 4 千元，期末基金餘額為 62 億 9,785 萬 3 千元。

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 較	
			金額 (A-B)	增減
基金來源	43,632,734	41,190,287	2,442,447	5.93
基金用途	45,001,268	42,967,244	2,034,024	4.73
本期賸餘(短絀-)	-1,368,534	-1,776,957	408,423	22.98

註：特別收入基金 8 個單位，如加計分預算 308 個單位，合計 316 個單位。

以上基金均依照規定編成「臺中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隨同本年度總預算案，一併送請審議。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四、本市 105 年度特種基金收支彙計表

本市 105 年度特種基金收支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基 金 別	收 入	支 出
總 計	47,964,507	48,260,509
一、營業基金部分	59,346	122,914
1. 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	26,768	26,586
2. 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32,578	96,328
二、非營業基金部分—作業基金	4,272,427	3,136,327
1. 臺中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320	1,100
2. 臺中市公有停車場基金	1,070,600	678,541
3.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832,814	832,814
4.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354,740	279,012
5. 臺中市醫療作業基金	149,460	133,844
6. 臺中市市地重劃基金	22,026	102,334
7. 臺中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740,991	981,714
8. 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1,022	-
9. 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100,454	126,968
三、非營業基金部分—特別收入基金	43,632,734	45,001,268
1. 臺中市環境保護基金	714,624	885,965
2. 臺中市農業發展基金	607,562	615,675
3.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58,927	80,480
4. 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935,721	1,713,756
5. 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41,247,787	41,626,392
6. 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	28,011	28,000
7. 臺中市動物福利基金	102	11,000
8. 臺中市產業發展基金	40,000	40,000

附註：

- 「營業基金部分」，其「收入」包括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等，「支出」包括營業成本、營業費用、營業外費用及所得稅費用等；「非營業部分-作業基金」，其「收入」包括業務收入、業務外收入等，「支出」包括業務成本與費用、業務外費用等；「非營業部分-特別收入基金」，其「收入」及「支出」分別為基金來源及基金用途。
-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長期投資、取得無形資產等資本支出，共計 15.35 億元未列入各該基金之支出。
- 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105 年度收入及支出，均包括總預算撥入之補助款 408.83 億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肆、總預算案綜合分析

一、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為 1,771 億 5,610 萬 1 千元，較 104 年度預算數 1,620 億 6,435 萬 5 千元，增加 150 億 9,174 萬 6 千元，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 (一) 總預算案歲出增加 138 億 421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編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工程、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工程、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路平專案計畫、轄區公所執行小型工程計畫、55 歲以上原住民及 65 歲以上銀髮族假牙裝置補助、托幼樂齡一條龍、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興建工程、老人共餐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托老等計畫、青年希望工程、建立食安模範城、安全優質新五農及輔導營農計畫、增補 300 名清潔人力、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計畫、綠川環境營造及排水整治計畫、清潔車輛汰換及新增機具、犬貓絕育及零安樂死計畫、各區圖書館延長開放時間營運計畫、各古蹟及歷史建築修復再利用計畫、葫蘆墩圳環境營造計畫、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暨周邊港埠設施新建工程、8 年 100 萬株都市林植樹計畫、甲興社會福利綜合大樓興建工程、纖維工藝博物館籌設計畫、各區自行車道建置及維護費、第二市場百年慶典及第三第五市場再生活化以及硬體修繕整修工程、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開發計畫、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各級排水道改善維護工程等。
- (二) 附屬單位預算增加 12 億 8,753 萬 1 千元，主要原因係辦理路修工程、推動社會住宅興辦計畫、安全農業輔導及營農推廣輔導計畫、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老舊校舍改建計畫及新增臺中市產業發展基金所致。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

單位：千元

項 目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總 計	177,156,101		162,064,355		15,091,746	9.31
總 預 算 案	127,360,200		113,555,985		13,804,215	12.16
附屬單位預算案	49,795,901		48,508,370		1,287,531	2.65

備註：附屬單位預算案預算數含支出（用途）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長期投資、取得無形資產等資本支出。

二、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經常門與資本門分析

105 年度歲出編列 1,273 億 6,020 萬元，其中經常門編列 947 億 1,962 萬 6 千元，較 104 年度 894 億 2,972 萬 2 千元，增加 52 億 8,990 萬 4 千元，增加約 5.92%，資本門 326 億 4,057 萬 4 千元，較 104 年度 241 億 2,626 萬 3 千元，增加 85 億 1,431 萬 1 千元，增加約 35.29%。

歲出按經資門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105 年度預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總 計	127,360,200	100.00	113,555,985	100.00	13,804,215	12.16
1. 經常門歲出	94,719,626	74.37	89,429,722	78.75	5,289,904	5.92
2. 資本門歲出	32,640,574	25.63	24,126,263	21.25	8,514,311	35.29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三、本年度重要政策以全區、山城、海線、屯區及市區分類，項目臚列如下：

全區-交通建設

1. 市區公車 10 里免費乘車補助 16 億元及運量提升計畫 4 億元。
2. 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 78 億 9,940 萬元。
3. 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土地開發基地共構工程(含監造)7 億 9,708 萬 5 千元。
(總經費 50 億 9,713 萬 4 千元，103 年 2 億 2,234 萬 2 千元、105 年 7 億 9,708 萬 5 千元、106 年度以後 40 億 7,770 萬 7 千元)
4. 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補助計畫 5,000 萬元、前 30 分鐘免費租賃補助計畫 5,000 萬元。(總經費 5 億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2,500 萬元、104 年追加 3,000 萬元、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度以後 3 億 4,500 萬元)
5. 鐵路高架捷運化-臺中車站增設客運轉運站等工程配合款 2 億 5,200 萬元。
6. 交通管制設施、號誌及標誌標線暨易肇事路段改善工程 1 億 9,400 萬元。
7. 路平專案計畫 6 億元。
8. 道路橋梁養護小型工程 9 億 9,500 萬元。
9. 基層建設道路橋梁工程建設經費 13 億元。
10. 道路養護經費(含 121、125、127、129、132、132 甲及 136 線等 7 條市道暨本市區道)1 億 3,000 萬元。
11. 本市轄區公所執行小型工程計畫 3 億 9,000 萬元。
12.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第 2 階段環評作業委託技術服務 2,000 萬元。
13.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用地費 48 億 4,395 萬 1 千元。
(含龍井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西南向聯外道路、烏日區成功西路(中 75-1)道路拓寬工程、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中科南向+豐原 4-3 號延伸)、國道 4 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工程、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4-3 號)、潭子區祥和路延伸銜接至豐原區鑷村路道路開闢工程、臺中軟體園區南側聯外道路工程(泉水巷)新闢工程、豐原區都市計畫 11-35 號道路工程、神岡區都市計畫道路 IV-2 號道路拓寬工程、市政路延伸工程(安和路至工業區一路)、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聯外道路)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交通建設

14.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工程費 9 億 121 萬 8 千元。

(含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中科南向+豐原 4-3 號延伸)、國道 4 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工程、東勢豐原快速道路、烏日區成功西路(中 75-1)道路拓寬工程、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聯外道路)(總經費 71 億 5,953 萬 8 千元,101 年 3,3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10 億 3,712 萬 5 千元、105 年 9 億 121 萬 8 千元、106 年 34 億 6,960 萬 6 千元、107 年 16 億 9,858 萬 9 千元)

全區-社福照護

1.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 65 歲以上銀髮族假牙裝置補助計畫 4 億 892 萬 8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9,243 萬元)

2. 一里一樂齡行動教室 2,200 萬元。

3. 健康守護計畫 500 萬元。

4. 托幼樂齡一條龍 17 億 8,097 萬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268 萬元)

5. 生育津貼發放作業計畫 2 億 5,000 萬元。

6.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2,358 萬 2 千元。

7. 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興建工程 1 億元。

(總經費 7 億 8,000 萬元,104 年 1,200 萬元、105 年 1 億元、106 年 2 億 40 萬元、107 年 2 億 6,720 萬元、108 年 2 億 40 萬元)

8. 辦理老人共餐、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托老等計畫 9,500 萬元。

9. 日間托老服務計畫 880 萬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0.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增值服務計畫 666 萬 8 千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1. 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款 7 億元。

12. 低收入及身障社會保險以及最低生活費 2 倍以下國民年金 7 億 300 萬元。

13. 身障及低收入各項補助、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57 億 8,846 萬 6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 億 2,168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社福照護

14.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6 億 1,625 萬 1 千元。
15. 社區保母系統 3,376 萬 9 千元。
16. 長期照顧計畫 3 億 7,273 萬 4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3,238 萬 1 千元)
17. 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乘車暨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1 億 7,416 萬 2 千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8. 貧困學生午餐及弱勢兒童寒暑假暨例假日安心餐券補助計畫 2 億 6,037 萬 8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000 萬元)

全區-青年政策

1. 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計畫 495 萬元。
2. 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500 萬元。
3. 創業服務平台暨摘星計畫 4,927 萬元 3 千元。
4. 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業務 1,000 萬元。
5. 輔導營農計畫 6,790 萬元。
6. 青年希望工程(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市立完全中學精進發展、學用合一人才培育、青少年職涯試探輔導)5,000 萬元。

全區-民以食為天

1. 建立食安模範城-產學聯盟及食安教育 550 萬元。
2. 食品暨藥物安全計畫 39 萬元。
3. 安全優質新五農計畫 5 億 4,210 萬元。
4. 建構愛心食物銀行營運體系計畫 1,690 萬 2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010 萬 2 千元)
5. 補助辦理農特產品國內外行銷及推廣活動 2,000 萬元。
6. 輔導農會等團體及各區公所發展安全高品質農業計畫 5,402 萬 3 千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宜居城市

1.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計畫 3 億 9,614 萬 4 千元。(含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5,899 萬 2 千元)
2. 增補 300 名清潔人力 1 億 8,788 萬 1 千元。
3. 住宅政策推動總顧問計畫 100 萬元。
4. 高(國)中第三階段延長校園開放時間 3,000 萬元。
5. 污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及調查等相關經費 13 億 1,659 萬 2 千元。
6.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各級排水道改善、維護工程 4 億 9,600 萬元。
7. 雨水下水道建置及安全管理評估 2 億 2,248 萬元。
8. 綠川環境營造計畫 1 億 6,668 萬元。
9. 柳川整治工程及水質改善維護計畫 500 萬元。
10. 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及農路修建工程 4 億 1,400 萬元。
11. 臺中清溪-景觀環境營造先期規劃 1,500 萬元。
12. 山腳排水上游新闢水道工程-南山截水溝用地費 9 億 6,000 萬元。
13. 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及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1 億 1,500 萬元。
14. 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9,600 萬元。
15. 警察局暨各大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10 億 7,000 萬元,101 年 7,000 萬元、102 年 1 億元、103 年 3 億元、104 年 5 億元、105 年 1 億元)
16. 警察局新建工程警用無線電系統、資訊機房、網路基礎設施及 110 報案系統 7,865 萬 4 千元。(總經費 1 億 3,771 萬 7 千元,105 年 7,865 萬 4 千元、106 年 5,906 萬 3 千元)
17. 監視系統建置 1 億 6,970 萬元。(含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8,050 萬元)
18. 義警、民防人員協勤慰問品等相關經費 1,200 萬元。
19. 綠川排水整治計畫(南區綠川兩側 4 米計畫道路用地費)3 億元。
20. 犬貓絕育計畫 2,850 萬元。
21. 流浪動物降低安樂死配套措施方案計畫 360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宜居城市

22. 推動都市林綠廊計畫 1,00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3. 掩埋場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計畫 4,00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4. 推動公私有空地設置空氣品質淨化區計畫 7,00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5. 環境污染調查暨空氣污染物暴露風險評估計畫 4,74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6. 細懸浮微粒(PM2.5)採樣分析及綜合管理計畫 2,47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7. 交通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及操作維護計畫 3,907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28. 清潔車輛機具汰換及新增 1 億 6,979 萬元。(含環境保護基金 7,200 萬元)
29. 第 12 期市地重劃區污水管線、設施修繕更新維護工程 2,000 萬元。(市地重劃基金)
30. 第 7、8、9 期市地重劃區污水管線、設施修繕更新維護工程 6,000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1. 第 11 期市地重劃區既有污水下水道梅川東路五段主幹管修繕工程 4,000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2. 大肚、龍井及烏日區周邊景觀環境新建整修工程 800 萬元。
33. 潭雅神綠園道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1,500 萬元。
34. 路燈養護及次要巷道路燈維護費用 1 億 1,550 萬元。
35. 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工程(一般性補助款)6 億 1,400 萬元。
36. 移動式空氣品質監測車操作維護計畫 20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運動城市

1. 國際賽事籌辦(含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1,380 萬元。
2. 運動城市-臺中強棒計畫 2,000 萬元。
3. 運動城市-自由車場規劃費 300 萬元。
4. 全區步道休憩及周邊設施整修工程 800 萬元。
5. 各區運動場館修繕及增設運動設施 1 億 3,500 萬元。
6. 觀光遊憩及自行車道設施維護 3,000 萬元。
7. 東豐、后豐、潭雅神及環河自行車道路面改善、綠廊燈光設施改善、路網串連及建置等相關工程 4,580 萬元。
8. 休閒自行車道推廣活動 350 萬元。
9. 運動城市-臺中市體育發展 5 年計畫 1,500 萬元。

全區-經濟發展、文化臺中及節慶活動

1. 推動「區域合作、跨域治理」業務經費 50 萬元。
2. 水湳創新研發園區推動計畫 300 萬元。
3. 發展在地觀光-國際入境觀光拓展行銷計畫 1,000 萬元。
4. 海線地區及大甲溪流域觀光推廣活動 960 萬元。
5. 市政願景館裝置工程 2,000 萬元。
6. 2016 臺中光影藝術節 1,000 萬元。
7. 歷史建築帝國製糖廠修復再利用工程 2,409 萬 4 千元。(總經費 7,144 萬 6 千元,含利息 144 萬 6 千元;103 年 324 萬 8 千元、104 年 2,035 萬 8 千元、105 年 2,409 萬 4 千元、106 年 2,374 萬 6 千元)(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8. 觀光踩街文化節暨草悟道文創觀光行銷活動 800 萬元。
9.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3,000 萬元。
10. 2016 臺中花都藝術節 4,000 萬元。
11. 中臺灣元宵燈會 2,810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全區-經濟發展、文化臺中及節慶活動

12. 影視數位文化基地 2,000 萬元。
13. 各區圖書館延長開放時間營運計畫 3,000 萬元。
14. 老舊館舍專案補助空間改造、各區圖書館營運提升與服務空間小型工程改善計畫 2,924 萬 5 千元。
15. 104-105 年度公共圖書館書香卓越典範計畫 400 萬元。
16. 2016 城市閱讀 300 萬元。
17. 臺中文學出版計畫 205 萬元。
18. 各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再利用計畫 1 億 2,130 萬元。(含台灣府儒考棚、大甲文昌祠、清水黃家澗園、金源吉林宅門廳、聚奎居、張天機宅、清水社口楊宅、潭子國小日式校舍、原梧棲官吏派出所及宿舍群、中西區古蹟歷史建築、光復新村、刑務所官舍群、日常管理維護、緊急搶修工程、惠來遺址出土文物整理)
19. 地方文化節、兒童藝術節、傳統表演藝術節 2,350 萬元。
20. 臺中市產業發展基金 4,000 萬元。(產業發展基金)
21. 興建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標準廠房 3 億 8,882 萬 5 千元。(總經費 11 億 6,600 萬元，103 年 3 億 7,908 萬元、104 年 5,809 萬 5 千元、105 年 3 億 8,882 萬 5 千元、106 年 3 億 4,000 萬元)(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山城

1. 2016 中臺灣元宵燈會-豐原藝術週 400 萬元。
2. 葫蘆墩圳環境營造計畫 1,200 萬元。(總經費 2 億 4,700 萬元，105 年 1,200 萬元、106 年 1 億 6,000 萬元、107 年 6,500 萬元、108 年 1,000 萬元)
3. 社會住宅豐原安康段第一期開發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5 億 5,446 萬 2 千元，103 年 1,530 萬元、104 年 2 億 2,000 萬元、105 年 2,000 萬元、106 年 2 億 9,916 萬 2 千元)(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103 年 1,530 萬元，係編列於公務預算)
4. 豐原轉運站規劃及基本設計 440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山城

5. 臺灣鐵路舊山線復駛計畫可行性評估 135 萬元。
6. 后里區都市計畫道路-成功路延伸至南村路工程 1,620 萬元。
7. 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置計畫(山線苗栗至南投段、甲后線)4,170 萬元。
8. 后里車站地區整體發展規劃 950 萬元。(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9. 客語示範幼兒園 114 萬 8 千元。
10. 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興建計畫 4,000 萬元。(總經費 3 億 2,000 萬元,102 年 1,529 萬 6 千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8,000 萬元、105 年 4,000 萬元、106 年 8,470 萬 4 千元)
11. 潭子區第七公墓興建納骨塔工程 3,175 萬元。
12. 潭子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計畫 600 萬元。(總經費 4 億 9,526 萬元,102 年 500 萬元、103 年 600 萬元、105 年 600 萬元、106 年 3 億 2,626 萬元、107 年 1 億 5,200 萬元)(含公有停車場基金 9,026 萬元,105 年 100 萬元、106 年 3,726 萬元、107 年 5,200 萬元)
13. 工業園區整體發展計畫委託專案管理服務案(含太平產業園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等)1,072 萬 2 千元。(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14. 新田登山步道據點改善工程 1,000 萬元。
15. 大雅區生命藝術館落成營運經費 300 萬元。
16. 小麥文化節暨小麥麵食文化節 130 萬元。
17. 神岡及山皮里聯合活動中心興建及內部設施 300 萬元。
18. 神岡區大豐路四段-主 2 號 15M 都市計畫道路(近三角里筱雲山莊之東側路段)工程(用地費)3,900 萬元。
19. 新社舊公所改建多功能綜合商業大樓規劃設計費 250 萬元。
20. 新社櫻花季活動 50 萬元。
21. 臺中國際花毯節活動暨新社花海計畫 3,060 萬元。
22. 東勢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 1,500 萬元。
23. 第一屆巧聖仙師文化祭 800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山城

24. 新丁版節系列活動 1,000 萬元。
25. 客家桐花祭活動 17 萬 6 千元。
26. 東勢白鶴亭殯葬設施設置工程 3,000 萬元。
27. 補助和平區公所自治經費(含清潔隊人力、廢棄物清除處理)2 億 5,995 萬 6 千元。
28. 和平第五公墓納骨塔櫃位增設及相關設施整修補強計畫 1,000 萬元。
29.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梨山分隊遷建工程規劃設計費 322 萬元。(總經費 5,000 萬元,105 年 322 萬元、106 年 2,800 萬元、107 年 1,878 萬元)
30. 谷關溫泉巷及風景區整體景觀風貌營造計畫 900 萬元。
31. 2016 臺中市溫泉觀光產業輔導推廣計畫案 500 萬元。

海線

1. 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暨周邊港埠設施新建工程 6,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2,000 萬元,105 年 6,000 萬元、106 年 6,000 萬元)
2. 大甲第一公墓墳墓遷葬整平作業經費 222 萬 4 千元。
3. 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東西向大甲至日南)300 萬元。
4. 大安濱海樂園開發工程-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 2 億元。(總經費 6 億 2,893 萬元,102 年 2,893 萬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2 億元、105 年 2 億元、106 年 1 億 5,000 萬元)
5. 大安區濱海堤頂自行車道新建工程 2,200 萬元。
6.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安分隊遷建工程 1,000 萬元。(總經費 4,700 萬元,104 年 230 萬元、105 年 1,000 萬元、106 年 3,470 萬元)
7. 花園城市-城市入口意象綠美化 1,500 萬元。
8. 8 年 100 萬株都市林植樹計畫 5,400 萬元。
9. 外埔第二示範公墓增設骨灰(骸)存放設施 600 萬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海線

10. 桐花步道周邊景觀設施工程 500 萬元。
11. 外埔就是肥堆肥場活化興建工程計畫 1 億 4,382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12. 自由車場木質跑道拆除整修工程計畫 500 萬元。
13. 白海豚生態館興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5 億 7,048 萬元, 102 年 2,048 萬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5,000 萬元、105 年 1 億元、106 年 2 億元、107 年 1 億元)
14. 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南側公園暨停車場新闢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8,000 萬元, 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 3,000 萬元)
15. 清水區 15-4-1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公正路)375 租約補償費 249 萬 4 千元。
16. 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開發計畫 2,400 萬元。
17. 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及周邊經營管理計畫 355 萬元。
18. 國家重要溼地保育計畫 182 萬元。
19. 高美濕地生態保育及教育推廣計畫 150 萬元。
20. 港區運動公園興建計畫 5,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元, 101 年 5,000 萬元、102 年 7,000 萬元、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 3,000 萬元)
21.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 1,000 萬元。(總經費 4,500 萬元, 102 年 230 萬元、105 年 1,000 萬元、106 年 3,270 萬元)
22. 龍津國中-活動中心興建體育館 2,000 萬元。(總經費 4,500 萬元, 104 年 500 萬元、105 年 2,000 萬元、106 年 2,000 萬元)
23. 竹坑南寮登山步道(南寮端)周邊環境工程 400 萬元。
24. 農特產品評鑑活動 379 萬元。
25. 永春南路延伸開闢至遊園路道路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 7,200 萬元, 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 1 億 2,000 萬元、107 年 1 億 200 萬元)
26. 大肚區公兒三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計畫 3,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8,000 萬元, 102 年 8,000 萬元、103 年 6,000 萬元、104 年 1,000 萬元、105 年 3,000 萬元)
(公有停車場基金)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屯區

1. 臺中市產業國際展覽中心興建工程設計監造費(含專案管理)2,300 萬元。(總經費 6,100 萬元,105 年 2,300 萬元、106 年 1,300 萬元、107 年 1,200 萬元、108 年 700 萬元、109 年 600 萬元)
2. 烏日轉運站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150 萬元。
3. 烏日第九公墓納骨塔第三期納骨箱櫃設置及公德堂雜項領照作業 940 萬元。
4. 大里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及田徑場移設戲水區工程 4,300 萬元。(興建計畫總經費 4 億 620 萬元,102 年 1,472 萬 2 千元、103 年 620 萬元、105 年 500 萬元、106 年 3 億 8,027 萬 8 千元)
5. 補助各級農會及產銷班辦理全市養蜂產業輔導及評鑑 30 萬元。
6. 社會住宅大里區光正段第一期開發計畫 7,710 萬 4 千元。(總經費 3 億 8,075 萬 2 千元,104 年 769 萬 6 千元、105 年 7,710 萬 4 千元、106 年 1 億 7,000 萬元、107 年 1 億 2,595 萬 2 千元)(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104 年 769 萬 6 千元、105 年 710 萬 4 千元係編列於公務預算)
7. 大里公園用地(公一)市地重劃先期作業費 224 萬 5 千元。(市地重劃基金)
8. 大里區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2,000 萬元。
9. 甲興社會福利綜合大樓興建工程 4,735 萬元。(總經費 7,622 萬 5 千元,104 年 1,000 萬元、105 年 4,735 萬元、106 年 1,887 萬 5 千元)(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604 萬 3 千元)
10. 臺中市纖維工藝博物館籌設計畫 3,000 萬元。(工程總經費 4,900 萬元,105 年 2,000 萬元、106 年 2,000 萬元、107 年 900 萬元)
11. 中臺灣影視基地興建工程 1 億 4,000 萬元。(總經費 7 億 8,000 萬元,104 年 2,346 萬 9 千元、105 年 1 億 4,000 萬元、106 年 6 億 1,653 萬 1 千元)
12. 霧峰區乾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1,600 萬元。
13. 霧峰區烏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規劃設計 229 萬 7 千元。
14. 農產品產銷失衡因應措施計畫 1,000 萬元。
15. 太平新光區段徵收各項工程及維護費(含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6,147 萬 8 千元。(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屯區

16. 太平區新光、新興、新高里聯合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75 萬 4 千元。(總經費 2,948 萬 6 千元，含利息 43 萬 6 千元;105 年 175 萬 4 千元、106 年 2,773 萬 2 千元)
(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17.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車籠埔分隊新建工程 500 萬元。(總經費 4,500 萬元，103 年 230 萬元、104 年 2,770 萬元、105 年 500 萬元、106 年 1,000 萬元)
18. 蝙蝠洞周邊步道建置工程 900 萬元。
19. 前竹區段徵收各項工程及維護 3,352 萬 3 千元。(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20. 太平區育賢段社會住宅興辦計畫 3,110 萬 6 千元。(總經費 7 億 8,518 萬 4 千元，105 年 3,110 萬 6 千元、106 年 2 億 415 萬 5 千元、107 年 3 億 2,603 萬 5 千元、108 年 2 億 2,388 萬 8 千元)(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市區

1. 鐵路高架綠空軸線發展計畫 800 萬元。
2. 第二市場百年慶典、第三第五市場再生活化及硬體修繕整修工程 3,000 萬元。
3. 東區大智路(站區至新民街至復興路)新闢工程用地費 1 億元。
4. 東區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後內部設備購置及維護保養檢查計畫 200 萬元。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六順多功能活動中心、泉源里等四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5. 草悟道設施植栽改善工程 800 萬元。
6. 長春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計畫 1 億 500 萬元。(總經費 4 億 500 萬元，99 年 202 萬 2 千元、101 年 1,319 萬 5 千元、102 年 500 萬元、105 年 1 億 500 萬元、106 年 2 億 3,978 萬 3 千元、107 年 4,000 萬元)
7. 數位營運中心新建計畫 5,000 萬元。(總經費 76 億元，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 3 億 5,000 萬元、107 年 5 億元、108 年及以後年度 67 億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市區

8. 西屯區溪西地區圖書館新建工程 5,516 萬 2 千元。(總經費 9,000 萬元, 103 年 350 萬元、104 年 1,133 萬 8 千元、105 年 5,516 萬 2 千元、106 年 2,000 萬元)
9. 水湳轉運站委託規劃、基本設計及民間參與案件招商作業 2,500 萬元。
10. 東海火化場 1 座火化爐汰換 1,000 萬元。
11. 中清乙種工業區市地重劃 3,079 萬 4 千元。(市地重劃基金)
12. 西屯區東海館擴建工程 560 萬元。
13. 南屯區穿木屐躡鯪鯉慶端午-老街踩木屐活動經費 100 萬元。
14.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計畫 2 億元。
15. 臺中市旗艦親子館裝修及營運經費 1,400 萬元。
16. 第一花園公墓及榮美園、中台福座裝修啟用經費 3,300 萬元。
17. 南屯區李科永圖書館室內裝修及周邊景觀等工程計畫 800 萬元。
(總經費 3,000 萬元, 105 年 800 萬元, 106 年 2,200 萬元)
18. 北屯區新平里陳平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500 萬元。
19. 第八救災救護大隊水湳分隊遷建工程規劃設計費 340 萬元。
20. 臺灣民俗文物館附屬民藝館戲台延伸擴建、戲台前戶外棚架及地下新展場戶外入口遮雨棚架設置工程 850 萬元。
21. 育英國中育英堂重建工程 1,500 萬元。(總經費 8,500 萬元, 105 年 1,500 萬元、106 年 3,500 萬元、107 年 3,500 萬元)
22. 東山高中辦理臺中市游泳訓練中心場館新建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元, 105 年 5,000 萬元、106 年 1 億元、107 年 5,000 萬元)
23. 西屯區東海國小第 2 期校舍新建工程 598 萬 3 千元。(總經費 1 億 1,800 萬元, 105 年 598 萬 3 千元、106 年 5,000 萬元、107 年 6,201 萬 7 千元)。
24. 東區 20M-70 道路開闢工程用地費 1 億 4,820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市區

25. 水安公園地下停車場併捷運轉乘設施工程經費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3 億 4,839 萬元, 103 年 1 億 3,982 萬元、104 年 2,000 萬元、105 年 2,000 萬元、106 年 1 億 6,857 萬元) (公有停車場基金)
26. 西區細停 178 停車場用地撥用案經費計畫 1,293 萬 8 千元。(總經費 5,589 萬 3 千元, 103 年 1,707 萬 9 千元、104 年 1,293 萬 8 千元、105 年 1,293 萬 8 千元、106 年 1,293 萬 8 千元) (公有停車場基金)
27. 西區大益停車場重建工程經費計畫 1,222 萬 5 千元。(總經費 1 億 5,000 萬元, 105 年 1,222 萬 5 千元、106 年 4,777 萬 5 千元、107 年 9,000 萬元) (公有停車場基金)
28. 文山焚化廠效能升級計畫 1,000 萬元。(總經費 5 億 4,813 萬 5 千元, 105 年 1,000 萬元、106 年 2,473 萬 5 千元、107 年 1 億 7,000 萬元、108 年 1 億 7,000 萬元、109 年 1 億 7,34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